

## 淡江大學歷史學系郭豐系友獎學金要點

108.9.23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9.5.12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9.11.24 109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0.12.28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郭豐系友為獎勵本系優秀學生及經濟不利生，特訂定「淡江大學歷史學系郭豐系友獎學金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獎助名額：
  - (一)一般生：每學期每班各 1 名。
  - (二)經濟不利生：每學年下學期 1 名。
- 三、獎助金額：每名頒發獎學金伍仟元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本系在學學生。
- 五、申請手續：
  - (一)每年 3 月及 10 月底，申請人填具申請書及應繳資料，繳交至系辦公室。
  - (二)申請資料由系務會議審核獲獎名單。
- 六、應繳資料：
  - (一)一般生：
    - 1.申請書乙份。
    - 2.在學期間正式成績證明單(前學期學業成績達 80 分以上、無停修紀錄及無不及格科目)。
    - 3.自傳(格式不拘，1,000 字內，A4 需繕打)。
  - (二)經濟不利生：
    - 1.申請書乙份。
    - 2.在學期間正式成績證明單(前學期學業成績達 70 分以上)。
    - 3.自傳(格式不拘，1,000 字內，A4 需繕打)。
    - 4.身份證明文件影本乙份(擇一)：
      - (1)低收入戶證明。
      - (2)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      - (3)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      - (4)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。
      - (5)原住民學生(戶籍謄本)。
      - (6)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。
    - 5.輔導機制：參加本校「活動報名系統」中之活動或研習課程，須參加 1 場或 2 小時，活動結束後繳交 500 字以上

「活動學習心得報告」(需附上與演講者或課程老師之合照)。

**經濟不利生請繳交以上 1-5 項資料。**

- 七、申請時以書面為之，申請人之個人通訊資料，本系得使用為本活動通知使用。
- 八、得獎同學名單，於每年 5 月及 11 月底前公布於系網頁。
- 九、每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公布捐款獎學金餘額。
- 十、凡領取同學期校內獎學金者，不得再申請本獎學金，若有違反本規定者，將取消得獎資格，獎學金則改由其他申請者依審查成績遞補。
- 十一、獎學金捐款用罄時，即停止發放本獎學金。
- 十二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淡江大學歷史學系郭豐系友獎學金申請書

中文姓名		學號		班別		性別	
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生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濟不利生(請勾選以下身分別)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(戶籍謄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						
繳附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歷年成績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自傳(格式不拘, 1000字內, A4需繕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濟不利生證明文件(依申請人狀況檢附證明)及活動學習心得報告						
戶籍地址				電話			
通訊地址				電話			
E-Mail				手機			
前一學期 成績	學 業	操 行		體 育			
家長	姓 名	服 務 機 關		現 任 職 務			
※本人提供表單之個人資料，同意為申請本獎助學金及校友會寄發一般活動通知之用，並同意確實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使用本個人資料。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閱讀		申請人簽名:					

=====

※下欄表格同學請勿填寫

審 查 結 果	
------------	--

※本表請自行下載